

证券代码：874332

证券简称：文峰光电

主办券商：国元证券

淮南文峰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20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徐文利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7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4.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，并对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做要求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发布的《淮南文峰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7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

露平台 (www. neeq. com. cn) 发布的《淮南文峰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4-068) 及《淮南文峰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：2024-069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进行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 (www. neeq. com. cn) 发布的《淮南文峰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4-073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

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 2023 年度薪酬分配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公司相关制度，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，就公司董事 2023 年度薪酬向股东大会进行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 (www. neeq. com. cn) 发布的《淮南文峰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7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主席李双宝对监事会 2023 年度的总体情况作出工作报告，并对监事会 2024 年度的工作进行规划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分配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公司相关制度，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，就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向股东大会进行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杨帆、席彤彤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、参加会议人员与召集人资格、表决程序与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《公司法》《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淮南文峰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《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关于淮南文峰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淮南文峰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20 日